2019年宝山区教育局关于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补助资金中央财政专项补助资金分配结果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分配对象(街镇/项目/人群)	分配依据	分配标准	分配流程	分配金额	备注
1	上海市震旦中等专业学校	沪财教〔2019〕2号	1、免学费:凡在本市国家级重点中等职业学校就读的学生,每人每学年最高免除学费4000元;凡在本市非国家级重点中等职业学校就读的学生,每人每学年最高免除学费2600元。 2、免书薄费:根据每人每学年免除课本和作业本费400元至600元。	直接拨付至学校	2.1	
2	上海市宝山职业技术学校	沪财教〔2019〕2号		直接拨付至学校	14. 1	
3	上海鸿文国际职业高级中学	沪财教〔2019〕2号		直接拨付至学校	63. 6	
4	上海市震旦中等专业学校	沪财教〔2019〕56号 		直接拨付至学校	0. 4	
5	上海市宝山职业技术学校	沪财教〔2019〕56号		直接拨付至学校	2.96	
6	上海鸿文国际职业高级中学	沪财教〔2019〕56号		直接拨付至学校	14. 15	
合计					97. 31	